

【e 世代上網安全教育】《戰文》影片觀賞導引

湯侃如 台北市敦化國中健康教育退休教師

一、單元名稱：網路謠言的危機

二、單元目標：增進學生對網路謠言可怕的體認，及明白應如何妥善使用網路，避免落入因網路謠言，造成損人不利己，又可能觸法的危機。

三、具體目標：

1. 學生能透過影片故事，了解網路謠言或誤用網路資料的可怕性。
2. 學生能透過影片故事，了解尊重自己與他人網路隱私權的重要性。
3. 學生能透過影片故事，了解如何正確使用網路資源以免觸法的必要性。

四、適用對象：國小五年級以上青少年學生。

五、教具準備：《戰文》DVD、進行暖身活動各小組需用的紙張、每組一個「簡易傳聲筒」（註）、數份小獎品、學習單和回應問卷。

六、觀賞活動流程：（共 90 分鐘）

（一）暖身活動（10 分鐘）：

【傳話比賽】

1. 活動目的：讓學生從活動中體驗：一句話（輔導者自行設計）從第一個人傳了很多人之後，話的內容與原先一定有出入，體會「人言可畏」。

2. 活動步驟：

（1）輔導者協助學員完成分組（每組 6-8 人，各組最好人數相等），可以設計遊戲的方式隨機分組，每組推選一位擔任小組長。（課程進行都可有小組競賽，輔導者是評審，隨時有為小組加分的機會，請一位助理擔任記分員，課程最後累計各組總分，優勝小組的每位組員都可得到小獎品的鼓勵。）

（2）各組排成一列，每組及每人都保持適當距離，每組一個「簡易傳聲筒」（可以之前邀請學員製作），在一人向另一人傳話過程中，不能讓任何第三者聽見。

（3）輔導者將每組要傳的一句話寫在紙卡上，給各組第一位看完後（為把握時間可請幾位助理協助同時進行）計時開始，每組第一人使用「簡易傳聲筒」將內容傳話給第二人，第二人再用「簡易傳聲筒」傳給第三人，傳到同組最後一位時，請最後一位將聽到的內容寫在紙上，都交還給輔導者，每組傳完話的組員仍回到原定位置。

（4）輔導者公布第一位傳話的內容，比賽哪一組最後一位所寫的內容準確度最高者為優勝加分，輔導者可斟酌為次優的小組加分。

【成語 PK】（若時間充足，輔導者繼續帶領此活動）

1. 活動目的：讓學生因比賽說出「與說話有關的成語」，思考謹言慎行，不要亂說話的重要。

2. 各組一張畫好 15 格的紙張，給大家三分鐘，小組討論填寫「與說話有關的成語」，包括描寫人的言語，或比喻說話不當等，可以多寫，之後各組答案交換，小組長將與輔導者唸出相同的成語圈選出來，哪一組圈選最多為優勝加分。

01-出口成章	02-一言興邦	03-伶牙俐齒	04-口若懸河	05-能言善辯
05-輕聲細語	07-甜言蜜語	08-花言巧語	09-胡言亂語	10-口不擇言
11-喋喋不休	12-對答如流	13-妙語如珠	14-侃侃而談	15-娓娓動聽
16-抑揚頓挫	17-津津樂道	18-談笑風生	19-欲言又止	20-信口開河
21-口蜜腹劍	22-道聽塗說	23-流言蜚語	24-妖言惑眾	25-說三道四
26-以訛傳訛	27-人云亦云	28-眾口鑠金	29-有苦難言	30-沉默是金

3.輔導者可以聖經經文補充說明：人需要謹慎話語和舌頭（雅各書第三章 2-8 節經文）（參考資源-1）
【²原來我們在許多事上都有過失；若有人在話語上沒有過失，他就是完全人，也能勒住自己的全身。³我們若把嚼環放在馬嘴裡，叫他順服，就能調動他的全身。⁴看哪，船隻雖然甚大，又被大風催逼，只用小小的舵，就隨著掌舵的意思轉動。⁵這樣，舌頭在百體裡也是最小的，卻能說大話。看哪，最小的火能點著最大的樹林。⁶舌頭就是火，在我們百體中，舌頭是個罪惡的世界，能污穢全身，也能把生命的輪子點起來，並且是從地獄裡點著的。⁷各類的走獸，飛禽，昆蟲，水族，本來都可以制伏，也已經被人制伏了；⁸惟獨舌頭沒有人能制伏，是不止息的惡物，滿了害死人的毒氣。】

（二）影片導讀與觀賞（30 分鐘）

1.影片簡介：

《戰文》是台哥大基金會與中華白絲帶關懷協會 2013 年共同製作上網安全教育影片，主題：網路謠言的危機。片長 18 分鐘。小柏、小英是學校校刊電子報的記者，因感覺沒有題材了，他們向阿輝老師求助，老師建議他們走出校園，尋訪一些社區故事，讓校刊也成為一份「社區報」。小英覺得，若報導溫暖的社區真實故事很有意義，小柏卻興趣缺缺，在小英的催促下，小柏相信他可以從網路論壇，眾多網路達人提供的許多資訊中尋得「新聞」，雖然小英對他所提的主題不很贊同，無奈小柏的跟班好友阿嘉的附和，只好勉強接受。之間小英擔心「人肉搜索」有可能傷害無辜的人，以及她記得老師說過在網路隨便公布個人資料是犯法的，一直多有顧慮，但是小柏在他網路論壇所崇拜的偶像「籃球隊長」和眾多網友的慫恿下，他做了一個決定，這件事是否能讓小柏如願，令他所心儀的阿雅喜歡他，認為他是「英雄」，或者反而為他們帶來了極大的危機呢？

【劇本的依循分析：網路時代，不論是媒體或一般大眾皆可扮演報馬仔，透過網路平台散發未經查證的網路謠言，如每每發生新聞事件，像是酒駕肇事逃逸、校園霸凌、危害社會秩序、虐待動物等事件，網路上的網民總是義憤填膺，動輒發動人肉搜索，要把他們遐想的敵人（嫌犯）揪出來，實現網民或媒體所謂的「正義」，可能衍生一窩蜂群眾效應，當他們這樣做的時候，沒有考慮對方的感受，甚至連新聞的正確性都不會去考慮，一旦有權威人士（網路上的意見領袖）有任何發言，大家立刻群起效尤，導致風暴擴大。不僅可能侵犯個人隱私，甚至造成違法和「網路霸凌」的現象。（參考資源-2）】

2.角色介紹：

- （1）小柏：國中男生，校刊電子報編輯小組成員，喜歡阿雅。
- （2）小英：國中女生，小柏同班同學，也是校刊電子報編輯小組成員。
- （3）阿雅：與小柏、小英同校但不同班的同學。
- （4）阿嘉：小柏、小英的同班同學，參與編輯校刊，但只是小柏的跟班附和者。
- （5）阿輝老師：30 歲男性，校刊社指導老師。
- （6）籃球隊長：網路「正義論壇」的意見領袖，並未露面。
- （7）高中學姐：毒狗事件的受害者。

3.觀賞方式：為鼓勵學員專心看影片，各小組看影片各有聚焦的角色，均配合看完影片要討論的題目，請學員先看題目，並告知觀賞後有機智問答，可為各組加分。

（三）機智問答、分組討論與報告分享（30 分鐘）

1.機智問答：輔導者以影片中有興趣的對白或關鍵性畫面為題設計機智問答題目，各小組均可搶答加分。

2.分組討論題目：

第1組：小柏是一個怎樣的人？在他與小英、阿嘉、阿雅的互動，和登入網路「正義論壇」與籃球隊長及眾網友的虛擬互動中，有哪些優缺點值得你學習和應避免的？

第2組：小英是一個怎樣的人？在她與小柏、阿嘉的互動中，有哪些優缺點值得你學習和應避免的？

第3組：阿雅是一個怎樣的人？她使用網路留言，和面對眾網友攻擊，有哪些優缺點值得你學習和應避免的？

第4組：影片中的阿輝老師、阿嘉和高中學姐等角色，給你哪些省思？

第5組：影片中的籃球隊長和眾網友等角色，給你哪些省思？

第6組：如果你是阿雅，你會如何面對困境？對於小柏最後的告白，你會在紙條上寫什麼送給小柏？

3.分組討論五分鐘，請各組一位組員代表做重點報告。（各組報告三分鐘）

（四）輔導者引導延伸分享與歸納（15分鐘）

1.帶領學生自由分享：

（4）你知道如何謹慎網路留言或上傳訊息，以免損人不利己？（參考資源-1）

（1）你是否有經歷「人肉搜索」、「個人隱私被侵犯」和「網路霸凌」的困擾？（參考資源-2）

（2）你知道如何分辨網路資訊來源的正確性？誤用網路資料可能產生哪些影響？（參考資源-3）

（3）你知道如何保障以及尊重自己與他人的網路隱私權，？否則可能觸犯什麼法令？（參考資源-3）

2.再強調影片最後的網安訊息：

網路社群關注特定主題，交流分享過程，究竟是「網路正義」？還是「網路沙塵暴」？

網路社群為 e 世代重要同儕，e 世代網路同儕互動，應如何面對？

（1）F（Fun）：享受校園活動

（2）A（Attend）：主動關懷同學

（3）C（Communication）：誠懇溝通分享

（4）E（Empower）：學習擔負責任

（5）S（Sonority）：網路發言慎重

3.輔導者公布各組累計分數，優勝的小組每位組員都可得到小獎品的鼓勵。

（五）填寫回應問卷（5分鐘）

1.請學生完成問卷填寫（不必具名）。

2.鼓勵學生針對今天觀賞活動內容，簡單扼要的陳述感想或提出個人問題。

3.輔導者回收問卷，作為繼續輔導學生的參考資料。

七、參考資源：

（一）《史上最強的溝通術》說話太直，往往傷人害己

（來源：網路文章 <http://big5.dushu.com/showbook/101810/1062226.html>）

你有過類似的做法嗎？社會交往中，人與人之間的關係是一種很微妙的“化學反應”，也許一件小事就能讓你和對方的關係很好，也可能很壞，關鍵是在於把握一個度。千萬不要因為說話像把利劍而傷人傷己了。也許你會說，我本來就性格直爽，實在討厭拐著彎說話。那麼現在教給你一個辦法：開口之前先問自己三個問題：這是真的嗎？這是善意的嗎？這是有必要的嗎？

這三個問題叫“開口的三扇門”，可以在當代佛教和印度教的著作中找到相關解釋。提出這些問題至少能在開口之前給自己一點暫停的時間，而這短暫的時間足以給你省掉很多麻煩。

這是真的嗎？這個問題為我們打開了一個很大的深思空間。比如說，“真實”僅僅是指字面上的真實嗎？當你蓄意扭曲或否認事實的時候當然知道自己在撒謊。那麼，輕微的誇張也是撒謊嗎？如果你省去了虛構的一部分，那麼這還真實嗎？

在你好朋友的眼中，她的男友是個聰明、風趣的男生；在你眼中，他卻是個自命不凡、驕傲自大的人。為何即便是對同一件事情，兩個人也能產生根本不同的想法呢？這就是個人評判帶來的虛構空間。

就自己而言，你可以允許自己說點小謊。但是當你在以一種權威人士的語氣說話時，一定要試著問自己：“我對這件事情肯定嗎？”通常，你會不得不承認自己經常是不確定的。

這是善意的嗎？有些評論明顯是友善的。但是當善意與真相沖突的時候怎麼辦呢？是不是因為有些真相令人難以承受（即使是善意的）就不應該說出來呢？是不是掩蓋一個你知道會引起痛苦的真相就是怯懦的表現呢？如果你的語言會毀掉一段友誼、破壞一段婚姻、毀滅一個人的生活，你還會說出來嗎？

這是有必要的嗎？一位朋友說他經常讓一些話語停留在口裡不說，他的理論是：當真相和善意相衝突的時候，最好的選擇是閉口不言。但有時候，即使我們知道自已的話語會造成不好的結果，也必須將真相和盤托出。比如你知道公司的會計在做假賬，即便會計是你最好的朋友，你作為職員也有義務向老闆報告。但是，告訴你的朋友你看見他的女友和別的男人在一起有必要嗎？在辦公室裡討論流言飛語必要嗎？

如果在開口之前，你真的思考了這三個問題，那麼你的“刀子嘴”傷人的可能性將會變得極小，你會發現身邊的人對你友善了許多。

切記，說話是一項藝術，可以表現一個人的人文修養和見識，大到一言可以興邦，小到會把周圍的人都得罪。說話的誠意與文飾並重，才不至於太野或太假，才稱得上文質彬彬。個中道理，須仔細斟酌。

（二）「人肉搜索」造成社會事件的《BBS 鄉民的正義》2012/8/26

（來源：網路文章 <http://blog.chinatimes.com/c4liang/archive/2012/08/26/2646952.html>）

網路虛擬世界對現實生活的影響早已不是新鮮話題，網民因激於義憤而進行「人肉搜索」造成社會事件的新聞也日有所聞，因此，陳凱歌導演的《搜索》和本片近日在兩岸影壇相繼推出，反映了此類題材現已成為華語電影的熱門話題。

身為資深網民和職業動畫師的林世勇，以創作以人偶模型為基底的《木偶人》系列動畫短片在網路播出引起注目，後來更成為首位將台灣 BBS 文化帶進動畫中的創作人，網友反應更加熱烈，這讓他興起了拍攝長片的念頭，甚至在兩年前先行在網路上推出把真人世界及網路世界結合的六分鐘概念短片。如今，本片終以真人和 3D 動畫七三比的形式製作成劇情長片，為台灣電影闖出了一個前所未有的新風格。所謂 BBS 是「電子佈告欄系統」（Bulletin Board System）的簡稱，仰賴學術網路生存，在上世紀九十年代網路初興時已是台灣大專院校學生群聚交流的基地，後逐漸演變成整個社會的小縮影，每日有數十萬來自五湖四海的「鄉民」聚集在數百個不同性質的論壇上說三道四，形成了另一個熱鬧的世界。

本片劇情描述女記者藍苡晴（郭雪芙飾）被警察逮捕，追問她昨天發生的網路駭客入侵事件到底是什？回事？透過藍的敘述，交代出她本來是受上司壓迫，在 BBS 上潛水挖掘可供報導的勁爆新聞事件，發現正有人以駭客手段帶頭發動攻擊「夢想板」的板主湘（陳意涵飾），果然成功煽動起鄉民的義憤，對湘展開了人肉搜索。湘本來只是單純而浪漫的女孩，正在醫院養病的她受不了鄉民潮水般打來的辱罵電話，精神陷於崩潰，打算跳樓結束生命。

湘的前男友顏正宇（陳柏霖飾）是網路世界的頂級駭客「King」，但在真實生活中卻一事無成，他無法接受湘的離去，便將所有不滿發洩於網路上，結果跟化名「Queen」的謠言散佈者在虛擬世界進行一連

串的高手過招，終於揭發了這個幕後黑手竟是刻意向他報一箭之仇的電腦工程師（修杰楷飾）。當鄉民發現真相後，才明白他們一時衝動的「正義」正在殺害一個無辜的生命，乃急忙採取另一行動，發揮鄉民的力量，以手機串連出「紫爆」的奇蹟救回了湘的性命，也造成了台北的網路大當機。

本片的生命力和吸引力均建基於台灣的網路次文化之上，觀眾對像也鎖定在論壇族群，欠缺網路經驗的一般觀眾會有一些觀賞和理解上的障礙。追查整起事件幕後策畫者是誰是情節發展的骨幹脈絡，在此過程中反映和探討鄉民和板主之間互相依存的愛恨關係則是編導最关心的旨趣。由於網路世界的匿名特性，真實世界的小人物因為佔據了某些位置（如板主）或掌握了某些權力（如刪文），就可以變成重要性放大了一萬倍的大人物，可以左右千萬鄉民的喜怒哀樂；而本來一盤散沙的鄉民，也可以用匿名作掩護來放大其人性陰暗面，很容易變成被有心人一煽就動的「暴民」。本片編導對 BBS 深入台灣民間的威力雖有點戲劇性的誇張，以三位小丑型大學生為代表的鄉民正義也顯得八卦有餘而理性不足，但影片的主旨還是頗堪咀嚼。

篇幅約佔三分之一的 3D 動畫部份，主要是交代虛擬世界的網路運作場面 and 正邪鬥爭的武打動作，技術表現尚可，但其中的場景設計頗富巧思，例如將地標台北車站改成「天龍車站」就具有諷刺性的幽默感。

《BBS 鄉民的正義》編劇、導演：林世勇，演員：陳意涵、陳柏霖、郭雪芙、修杰楷，製作：星木映像。--原載亞洲週刊

（三）認識《個人資料保護法》 作者：劉若芬/臺灣大學計算機及資訊網路中心程式設計組幹事

（來源：http://www.cc.ntu.edu.tw/chinese/epaper/0023/20121220_2304.html 臺灣大學計算機及資訊網路中心電子報第 0023 期，2012/12/20 發行）

在現今的社會中，隨著科技的變遷發展，資訊得以快速流通，存取也更加容易。但在享受這些便利的同時，也必須承擔個資容易外洩、甚至被不當利用的風險。近年來，詐騙集團猖獗，民眾的個資，常被不法集團利用，詐騙案件屢屢上演，因此，個人資料保護的議題也就越來越受到重視。經過多年來的努力、修法，終於《個人資料保護法》在今年的 10 月 1 日正式上路了，本文將帶您簡單認識何謂個資法，以及介紹簡易的電腦與網路安全，以達到個資防護，學會保護自己與了解自身權益。

1. 認識個資法

中華民國政府在民國 84 年時，即公佈施行《電腦處理個人資料保護法》，但部分內容早已無法因應現今社會實際資料利用現況，因此在民國 99 年完成修法，並更名為《個人資料保護法》，擴大適用範圍，但其中部分條文仍受爭議，今年行政院公布，受爭議的條文，暫緩施行，再提修法，而其餘條文自民國 101 年 10 月 1 日起上路，關於個人資料保護法的詳細條文，可以參考全國法規資料庫

(<http://law.moj.gov.tw/LawClass/LawAll.aspx?PCode=I0050021>)。

個人資料保護法，立法目的為規範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個資法的核心是為了避免人格權受侵害，並促進個人資料合理利用**。而所謂的個人資料，根據個資法第一章第二條第一項：「指自然人之姓名、出生年月日、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護照號碼、特徵、指紋、婚姻、家庭、教育、職業、病歷、醫療、基因、性生活、健康檢查、犯罪前科、聯絡方式、財務情況、社會活動及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方式識別該個人之資料」其中，**個資法特別把醫療、基因、性生活、健康檢查、犯罪前科等資料歸納於特種資料範圍內，明令此類資料除非特殊情形，不得蒐集、處理或利用**。

◎個資法所稱之個人資料

個資法主要從蒐集、處理和利用等三個層面，來規範個人資料的合理利用，新個資法所保護的資料型態，也從原本的電腦處理之個人資料，延伸到無論是電腦處理的數位個人資料，或是紙本的個人資料，皆適用於直接或間接識別之個人資料中。

根據個資法所明訂，蒐集、處理與利用之定義如下表格：

蒐集	指以任何方式取得個人資料。
處理	指為建立或利用個人資料檔案所為資料之記錄、輸入、儲存、編輯、更正、複製、檢索、刪除、輸出、連結或內部傳送。
利用	指將蒐集之個人資料為處理以外之使用。

在蒐集個人資料時，個資法規定蒐集者應盡告知義務，除了部分特殊情形外，必須盡到告知當事人的義務，應明確告知當事人其公務機關或非公務機關名稱、蒐集目的、資料類別、資料使用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當事人得行使之權利及方式、當事人選擇不提供個資時，對其權益之影響。

處理與利用個資時，必須於個資法所明訂之特定目的之規定範疇內，並與原先蒐集目的有關聯，不得擅自挪用，並在特定目的消失或期限屆滿時，主動或依當事人之要求，刪除、停止處理或利用該個人資料。除了蒐集個資必須符合特定目的，蒐集者必須盡到告知義務外，個資當事人也有可行使之權利，包括了查詢、修改、補充個資，要求提供個資副本、要求停止蒐集、處理、利用個資，或者要求直接刪除個資，而且這些權利是不得被事先要求放棄或以合約限制的。

在以往，若發生個資遭到不法蒐集、處理、利用等糾紛時，受害者必須親自舉證，獨自進行訴訟，新的個資法規定，不但舉證責任歸屬於被告機關的責任，也建立團體訴訟機制，可由公益團體出面代表所有受害者進行訴訟，發揮民間團體之力量，保護受害者。除此之外，更提高相關刑事與民事責任，落實保護個人資料制度。

2.個資防護

除了透過法律之規範，保護個人資料外，民眾自我的警覺也不可或缺，尤其身處在危險的網路世界中，不得不更加謹慎，很有可能一不小心就洩漏了自己的個資，而遭到冒用，或是不小心就觸犯個資法。現今科技詐騙技術層出不窮，養成好的電腦與網路使用習慣，可以防範在網路上洩漏個人資料，以下提供幾個簡易之預防方法：

- 安裝防毒軟體、防間諜及防火牆等保護軟體，定期掃毒並時常更新病毒碼，將安全防護設定盡可能設到最高等級。
- 使用複雜的密碼，密碼至少 6 個字元，其中包含符號、數字、大小寫字母，切記勿與個人名字或身份資料相關，避免總是使用同一組密碼，並定期更換密碼。
- 不要將密碼、或其他能識別個人身分等機密資料儲存在電腦硬碟中。
- 不要在電子郵件內索取銀行和信用卡資訊。
- 避免透過電子郵件或即時通訊軟體等傳送個人的使用者帳號、密碼、個人資料或其他機密資料。
- 進行網路線上交易時，使用可信任的電腦，避免使用公用電腦，與無線網路。
- 進行線上購物時，盡量避免使用信用卡交易，若必須使用信用卡交易，確認在可信任的購物網站，並且在有安全保護機制，以 <https://> 開頭之網址下進行信用卡交易。
- 不要在不可信任的網站留下個人資料。
- 在網路上加入會員填寫個人資料時，應詳細閱讀契約內容。
- 不要將個人隱私資料放在網路上。
- 不要開啟來路不明的郵件或可疑的附件、檔案等，可能會有病毒或惡意攻擊程式在其中。

除了防範自我個人資料洩漏外，也必須當心是否在網路上不小心觸犯個資法，例如網路群眾活動：人肉搜索，若沒有特定目的，而不當蒐集其個人資料並公開，或者在網路上未經當事者同意而蒐集並利用他人的個資，都有可能觸法。除了文字形式，影像紀錄也有可能涉及他人隱私，例如面貌、車牌、門牌等，在盡情享受網路自由時，網友們也應謹慎處理網路個人資料保護問題。

3.總結

無論是政府單位、私人機構抑或是個人，都與個資法息息相關。因此，除了配合政府所規定的個資法規，也要了解每個人能行使的權利。最後，再加上聰明的自我防護，落實維護個人隱私、保護個人資料，相信在未来，個資外洩與詐騙案件必定會大幅減少。

參考連結

[1] 個人資料保護法

<http://law.moj.gov.tw/LawClass/LawAll.aspx?PCode=I0050021>

[2] 新版個資法上路，4 個重點、8 大案例，認識網路個人資料保護問題

<http://www.techbang.com/posts/10878-law-of-personal-data-protection-of-the-interests-of-you-and-me-on-several-networks-of-common-funding-legal-issues-pchome-201-science-and-technology?page=1>

[3] 認識新「個人資料保護法」

http://www.fenc.com/magazine/show_faq_new.aspx?SN=6677

[4] 簡易預防指南教你防範個人資料遭盜用

<http://www.epochtimes.com/b5/8/12/7/n2354975.htm>

註：製作簡易傳聲筒 http://www.nani.com.tw/elearn/life/life4/2b4_1_1.jsp

需要的材料：

- (1) 話筒部分，例如紙杯、空罐、空盒、竹筒、冰淇淋杯等。
- (2) 連線部分，例如棉線、縫衣線、漆包線、塑膠繩等。
- (3) 固定連線及其他零件部分的材料：薄紙、火柴棒、牙籤、迴紋針、大頭針、縫衣針等。

簡易傳聲筒原理：當我們對著一邊的紙杯說話時，音波會震動杯底，這個震動會順著棉線傳到另外一個杯底，杯底震動空氣，產生相同的音波，震動我們的耳膜，就聽到對方的聲音了。所以可以證明聲音就是空氣的震動，而且為了透過棉線傳遞，做這個實驗時，棉線一定要拉緊才行，否則就無法傳遞震動了。還可以試一試，看看棉線最遠可以拉多長，還能把聲音傳出去。